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5〕695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对 2014 年度安全工作先进集体 和安全工作先进个人表彰的通知

各公司、厂：

2014 年，集团公司全面落实安全生产指导方针，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促进了全集团安全发展。

为表彰先进，激励工作，根据“2014 年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及季度安全检查进行了综合考核，评选出安全先进单位二、三等奖（二等奖 3 个、三等奖 5 个）和安全工作先进部门（4 个）；经过推荐评选，评选出在安全生产工作中认真负责、表现突出的员工为安全工作先进个人（37 名），现予以表彰。

一、安全工作先进单位

安全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西南药业股份公司；

桐君阁药厂（含塑料四厂）；
江津中药二厂。

安全工作先进单位三等奖：桐君阁股份公司本部；
太极印务公司；
涪陵南山植物园；
四川太极制药厂；
天诚制药厂。

对以上获得二等奖的先进单位各奖励 1.5 万元，颁发奖牌，单位在职人员人均奖励 300 元；对获得三等奖的先进单位各奖励 1 万元，颁发奖牌，单位在职人员人均奖励 200 元。

以上获得安全工作先进单位奖的，奖金主要奖励单位第一负责人、分管安全的负责人、安全管理机构负责人。

二、安全工作先进部门

集团旅游管理部、集团生产处、涪陵药厂安全环保部、涵菡物业公司工程维修部。

对以上获得安全工作先进部门的各奖励 5000 元，颁发奖牌。

三、安全工作先进个人

涪陵制药厂：李明强、陈清明、钟聃、易建

南山植物园：李年权

太极印务厂：湛绪胜

武陵山森林公园：白胜

旅游建设公司：孙浩

西南药业股份公司：汪剑、王红利、何强

桐君阁股份公司：刘雪蓉、彭健、李常青、杨光明

桐君阁药厂：冯永康

江津中药二厂：李金明

房地产公司：万吉祥

涵菡物业公司：王良文

货运中心：刘帮跃

太极商务宾馆：姚洁玮

太极制药厂：周向阳

绵阳药厂：张从富

天诚制药厂：张东明

南充药厂：蒲果宁

阿依达厂：董世平

藏药厂：次仁罗布

东方药厂：张园

天水阿胶厂：张惠

集团外管部：罗彦斌

集团建设处：李隼

集团新产能建设：张银川（李渡项目组）

集团旅游管理处：吴加波

集团生产处：明杰

集团物流处：罗瑶

集团安全办：王庆

集团保卫处：丁朝海

对以上获得安全工作先进个人的各奖励 3000 元，颁发奖

牌。

以上奖金由各所在单位财务列支，各单位第一负责人终审发放，集团公司机构由总经理李阳春终审发放。

希以上获奖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再接再厉，不断取得新成绩；同时各单位加强相互交流学习，努力工作，做好安全工作，实现企业安全发展。

特此通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5月25日印发

拟稿：蔡海

校核：刘塔
